证券代码：002733　　证券简称：雄韬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4

#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**特别提示：**

-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召集人：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公司”）董事会。

2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董事张华农先生。

3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11 月 11 日 14:30

4、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1 日的 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1 日的 9:15 至 15:00 的任意时间。

5、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

6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科技生态园 7 栋 B 座 7 楼 9-12 室雄韬股份大会议室。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 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1、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计 407 人，共计代表股份 127,776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3.8205％。其中：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3 人，代表股

份 124,108,439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2.8498％。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，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404 人，代表股份 3,667,56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9708％。

2、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（代理人）中，中小投资者（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）共 406 人，代表股份 3,667,761 股，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0.9708％。

3、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，公司聘请的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## 三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，表决结果如下：

| 提案编码 | 提案名称 | 表决分类 | 同意 | | 反对 | | 弃权 | | 回避 | 表决结果 |
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---|
| | |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 | 股数（股） | 比例 | 股数（股） | |
| 1.00 | 《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》 | 总表决情况 | 127,536,600 | 99.8126% | 190,700 | 0.1492% | 48,700 | 0.0381% | 0 | 通过 |
| | | 其中，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| 3,428,361 | 93.4729% | 190,700 | 5.1994% | 48,700 | 1.3278% | 0 | |

## 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法律意见书认为：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股东会规则》《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、有效；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》；

2、《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12 日